



论近海资源和海洋可持续发展战略

撰文/王诗成

可持续发展是人类关于经济、社会、资源和环境协调发展的新的战略思想。海洋可持续发展是可持续发展概念在海洋经济领域的体现,是一种技术上应用得当,资源利用节约,生产集约经营,生态环境不退化,可以实现海洋资源的综合利用、深度开发和循环再生,经济上持续发展和社会普遍接受的海洋开发模式。近海资源是海洋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只有合理开发和有效保护近海资源,才能实施海洋可持续发展;只有提高对海洋可持续发展的认识,实施海洋可持续发展战略,才能有效地保护好近海资源。

我国是陆海兼备的海洋大国。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海洋经济发展迅速,主要海洋产业的产值平均每年以20%的速度增长,1998年我国海洋产业的总产值达3269.9亿元,(增加值为1602.9亿元),占当年国内生产总值的2.0%,以海洋经济为依托的沿海市、县国内生产总值占整个沿海地区国内生产总值的53.1%。专家预测,2000年我国海洋产业的总产值可达到5000亿元,21世纪,海洋将成为决定我国经济实力和政治地位的极其重要的因素。但是一段时期以来,由于人们对海洋资源可持续利用意识淡薄,对海洋产业在我国社会经济中的作用认识不足,没有认清人口大国和海洋资源相对较少的国情现状,出现了盲目的、掠夺性的乱开发、乱利用,造成了近海资源的严重浪费和海洋生态环境的严重破坏。这种重开发、轻保护,只重视眼前利益、忽视长远利益的观念和做法,势必给海洋环境,尤其是生物资源带来灾难性后果,危及当代殃及后代的生存和发展。

因此,我国在开发海洋的过程中,必须保护近海资源,走可持续发展之路。

一、近海资源是海洋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

我国濒临的海域位于太平洋西

部,自然海域面积约470万 km^2 ,大陆岸线长达18000多 km ,有海岛6500多个,领海和内海面积38.8万 km^2 ,按照《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有关规定,我国享有主权和管辖权的海域面积约300万 km^2 ,相当于陆地国土面积的三分之一。我国近海大陆架宽阔,沿海地区跨三个气候带,全部处于中、低纬度区,气候总体受季风控制,全年降雨量充沛,沿岸入海河流和沿海港湾众多,近海水体活跃,海水营养盐丰富,适宜各种海洋生物的生长繁殖。

独特的区位优势和优越的自然环境条件使我国拥有丰富的海洋资源。我国海岸带滩涂面积217万 ha ,沿海每年自然淤积新生滩涂约3万~4万 ha ,广泛应用于海水养殖、围垦、种植、晒盐等;我国近海渔场总面积为2亿多公顷,海洋经济类生物几千种,可养殖滩涂面积约67万 ha 。1999年全国海水养殖面积109.4万 ha ,海洋水产总产量达2471.9万 t ,其中海水养殖产量974.2万 t ,居世界前列。我国近海大陆架石油资源储量255亿 t 左右,天然气14万亿 m^3 以上,成为我国陆地油气田的战略接替资源。全国宜建中等以上泊位的港址有160多处,其中可建万吨以上码头的港址约有40多处,可建10万 t 以上泊位的有十几处。海岸带具有开发价值的景点有1500多处,目前已经开发或部分开发的只有350多个旅游景点,海岸带旅游资源开发仍处于初级阶段。另外我国的海洋矿产、海水制盐、海水综合利用以及海洋再生资源如潮汐能、波浪能、海洋热能等资源也蕴藏十分丰富。

我国近海资源开发潜力巨大,海洋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的前景广阔。迄今除了渔业资源开发过度之外,在总体上我国海洋开发利用程度还不高。例如,我国沿海有一些深水港址,因经济技术条件制约尚未开发利用;沿海滩涂仅开发利用18%,大部分尚

未开发利用,滩涂的开发利用具有相当大潜力。从生产效益上看,1 ha 海面年平均效益大约相当于3 ha 耕地,如果我们把有效利用海域实施海洋农牧化养殖,其潜力更为巨大。最近我国在渤海发现的蓬莱19-3油田,构造面积50 km^2 ,地质储量6亿 t ,这是我国最大的海上油田,具有巨大的经济价值。滨海旅游资源开发利用率只占可利用资源量的三分之一,而且开发深度不足,多限于观光和开辟海水浴场。海洋能资源,特别是潮汐能、风能相当丰富,基本上未开发利用。我国有岛屿6500多个,仅有400多个有人居住,尚有很大的资源开发潜力。在海水资源综合利用方面,如果我国沿海城市能以海水尽可能替代工业用水,则沿海城市淡水资源短缺问题将得到大大缓解。

我国海洋资源巨大的优势和开发潜力,为海洋可持续发展奠定了重要的物质基础条件。

二、海洋可持续发展的制约因素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从人口多、人均资源相对较少这一基本国情出发,对合理开发和利用海洋资源采取了一系列有力措施,为实现海洋可持续发展奠定了一定基础。但是,目前我国海洋开发中资源浪费、海域环境污染、急功近利、掠夺式经营的问题仍相当突出,特别是由于污染海域,海洋生态环境遭到严重破坏,海洋可持续发展面临着严峻的危机和挑战。这些问题突出表现在:

(1) 海洋国土观念不强,乱开发、乱利用的现象普遍存在。当前人们对海洋在经济社会发展中不可替代的战略地位和重要作用认识不足,对海洋低层次认识导致了对海洋开发的各种错误认识和做法,造成开发活动无序、无度、无偿,争抢资源、乱填海、乱造地、乱围垦、乱占乱用的短期行为在一些地方普遍存在,加剧了资源过快消耗,有的地方盲目开发和围垦,不仅使

资源的优化配置难以实现,而且也导致生态环境的恶化,破坏了旅游资源和生物资源。

(2) 海洋污染严重,生态环境恶化,自然灾害频繁暴发。随着沿海工业和城镇建设的发展,向海洋排放大量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造成我国近岸海域一半以上受到严重污染。近20年共发生赤潮380多起,平均每年发生18起。今年5月底,舟山海域发生了长达80多km,宽57km的大面积赤潮。预计今年或今后我国沿海仍会发生更为严重的赤潮。沿岸海域的污染和赤潮灾害频繁发生,海洋生态环境日趋恶化,严重威胁海洋生物的生存和海水增殖业的发展。渤海是个半封闭的内海,水体交换能力很差,整个水体循环周期约需30年或更长的时间。渤海每年接纳的陆源污水量达28亿t,各类污染物70多万t,造成渤海受污染的面积从1992年的25%上升到目前的60%。近些年来,由于沿岸城镇的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大量无限制地排放入海,致使渤海生态环境快速恶化,生物种类急剧减少,资源与功能在急速丧失。不合理的围海、筑坝、河流建闸,以及大面积挖沙采石、乱挖珊瑚礁、滥伐红树林等人为破坏,已经从北到南严重破坏了我国的海洋自然景观和生态环境,而且越演越烈,造成了大范围的海岸侵蚀或淤积,破坏了海洋生态系统,减少了物种的多样化,加剧了自然灾害的程度,其危害和造成的损失并不亚于海洋的污染损害。由于海岸带自然环境和海洋生态的破坏,使台风、巨浪、风暴潮、赤潮、海水入侵等自然灾害频发,1999年我国因风暴潮、赤潮等海洋灾害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50多亿元,死亡失踪700余人,沉船舶60余艘。

(3) 近海渔业资源过度开发利用,破坏了渔业资源的生态平衡。近年来,沿海地区为追求鱼产品数量增加,不断加大海洋捕捞业的投入,渔民借

钱造船势头迅猛,1999年沿海省市机动渔船共计47万余艘,是10年前的近3倍。然而捕捞活动大多集中于近岸海域,强大的捕捞力量与有限的作业渔场、薄弱的资源基础之间的矛盾日益突出。由于渔业资源开发强度过大,渔业资源结构发生了重大变化。近海传统、大宗的主要经济鱼类资源严重衰退。目前,渤海主要经济鱼类如小黄鱼、带鱼、鲷鱼、真鲷、牙鲆等因过度捕捞已严重衰退,甚至濒临绝迹,取而代之的是营养层次低,生命周期短的青鳞鱼等中上层小型鱼类。优质鱼类占总渔获量的比例,已从60、70年代的50%左右,下降到目前的不足30%。由于掠夺式的捕捞生产,资源量的急剧减少和捕捞成本提高,我国捕捞业面临前所未有的困境,大批大功率渔船望洋兴叹,渔民生活受到了影响。

(4) 海洋产业结构层次低,科技含量不高,资源浪费严重。据国家海洋部门的统计,1998年我国海洋第一、二、三产业结构比例为5.4:1.5:3.1。海洋产业结构的特点是海洋资源消耗强度大,废弃物排放量大,环境破坏比较严重。说明我国海洋产业仍为传统型,海洋经济总体上还属于粗放型经济,规模小、档次低。我国与国外先进海洋国家之间差距较大的主要原因是,海洋产业结构不合理和科学技术水平低。一方面海洋第一、二、三产业发展不协调,第一产业比重过大,占海洋总产值的50%;第二产业比重偏小,且不稳定;第三产业发展缓慢。同时,产业结构空间配置趋同化明显,地区产业布局缺乏特色,有的违背区域分工原则,降低了结构功能作用,影响宏观经济效益。另一方面,行业技术装备落后,科技含量低,生产效益差。特别是高新技术的应用,受人才资源和资金的“瓶颈”制约,发展十分缓慢。海洋开发的广度和深度不够,大部分水产品为粗加工,科技含量低,高附加值海洋产业

尚未真正形成。

(5) 海洋综合管理滞后,海上矛盾突出。目前,我国海洋和海洋资源法律制度现状,已难以适应海洋开发、管理和维护海洋权益的需要,尤其是海洋综合管理的法制建设滞后,加剧了我国海洋资源开发的无序和无度。沿海各省市海洋综合管理的机构尚未健全,体制尚未理顺,国家和一些省市多头设置海洋和渔业等管理体制,呈“五龙闹海”之势,对统一管理带来较大困难。一些未成立主管海洋部门的地方,综合管理工作就更加薄弱。目前,海上执法部门,如海监、渔政、环保、港监、公安、边防、海关等力量各自为政,力量分散,形不成合力,无法对海洋实施统一、有效的监督和监察。

三、实施海洋可持续发展战略的总体思路

1. 对海洋可持续发展重大战略地位和作用的再认识

海洋是一个巨大的资源宝库,开发蓝色国土,拓展生存和发展空间,已成为当今世界潮流。从国际经济发展进程看,全球经济中心先后由地中海沿岸国家转移到大西洋沿岸和太平洋沿岸国家,共同的特点是以沿海地区为依托。世界上最发达的国家都是沿海国家,经济最活跃的地区都在沿海地区。据资料介绍,全球10个巨富国家,8个是沿海国。我国经济发展最快、最具活力的地区也都在沿海省份。90年代初,45届联合国大会作出决议,敦促世界各国把开发保护海洋列入国家发展战略,1992年环发大会通过的“21世纪行动议程”把海洋列为重要区域,强调海洋是全球生命支持系统的基本组成部分,是保证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财富和资源,从而突出了海洋对人类社会生存和持续发展的巨大作用。1993年第48届联大又作出决议,敦促各国把海洋综合管理列为国家发展战略。1994年第49届联大又决定1998年为国际海洋年,同年

11月《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生效,标志着海洋已由以往的自由粗放利用进入规范管理、深度开发和重视保护时代。目前,许多国家都把海洋开发作为战略重点,制定并实施了大规模的开发计划。韩国成立了国家海洋委员会,并设海洋部。日本确立以海兴国,成立了国家海洋委员会,目前,日本海洋经济快速发展,其产值占该国国内生产总值的14%以上,高于我国10个百分点。美国、英国、加拿大以及东盟诸国,海洋开发的深度和力度不断加强,研究区域和范围不断扩大,技术水平不断提高,推动了海洋经济的快速增长。可以说,开发海洋、保护海洋、研究持续利用海洋将成为21世纪的主旋律。

我国是海洋大国,研究开发利用海洋是顺应世界海洋开发大潮,抢占21世纪政治、经济制高点的重大战略选择。海洋经济具有开放性和带动性,渗透力强、辐射面宽,可以优化沿海与内陆之间的资源配置,带动内地经济发展,从而加快海陆一体化建设步伐。海洋经济的发展,对于调整优化我国经济结构,对于增强经济发展的活力和后劲,建立开放型特色经济,促进我国更快走向世界,实现中华民族21世纪的伟大复兴具有重要政治经济意义。海洋对于保障食物供给和减轻就业压力具有重要的战略作用。人口众多,陆地资源短缺、就业压力大是我国的基本国情,急需拓展新的经济增长空间。据有关专家测算,全球海洋每年的初级生产力约有1350亿吨有机碳,整个地球生物生产力的88%来自海洋。海洋可提供的食物要比陆地全部可耕地提供的食物多上千倍。耕海牧鱼,建设海上“菜篮子”工程,是解决人多地少,解决吃饭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重要举措,功在当代,利在千秋。同样,海洋产业的大发展,又为劳动力就业安排提供了广阔空间。随着21世纪大规模开发海洋,海洋传统产业和

新兴产业的迅猛发展,一大批剩余劳动力和欠发达地区人口将面向海洋,汇聚成庞大的海洋产业大军,使我国就业压力得到缓解。

2. 指导思想及原则

实施海洋可持续发展战略的指导思想:以保证海洋经济发展和资源永续利用为目的,处理好速度、效益和可持续发展的关系,正确处理好开发与保护、短期与长远、局部和整体的关系,转变生产方式和经济增长方式,合理开发利用海洋资源,优化海洋生态环境,实现海洋经济发展与资源环境相协调,经济、生态、社会效益相统一,使海洋经济发展既满足当前发展的需要,又不威胁未来的发展。按照可持续发展的要求,把海洋产业化、现代化与海洋可持续发展有机结合起来,贯穿于海洋开发利用的始终。

遵守的原则。根据《中国海洋21世纪议程》的规定,在海洋资源的开发利用中,应坚持以下几项原则:

一是经济效益原则。以经济效益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注意研究国内外市场需求情况,开发适应市场需要的海洋产品,提高海洋资源的经济效益。促进海洋经济增长方式从粗放型迅速向集约型的转变,节约能源,降低消耗,优化产业结构,强调科技进步,走技术密集、资金密集的集约化发展道路,发展新兴的海洋产业。

二是适度利用原则。即资源利用的规模和速度要有一个适当的数量界限,即适合度。这个度对于海洋生物等可再生资源来说,就是不超出资源自身再生能力的临界点,以达到既能充分利用资源,又能保证资源总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的目的。对于海洋金属和非金属矿产、海洋油气、地下卤水等不可再生资源,要坚持节约使用原则,以延长资源的使用年限。

三是环境效益原则。对一种海洋资源的开发,应以不对其他海洋资源的开发利用造成损害或不危害生态环

境为前提。把各种开发活动对海洋生态环境的负面影响减少到最低程度,决不能超过海洋的环境容量。科学合理地利用海洋资源,保持生态平衡,防止和减少由于人为活动引发和加重海洋灾害,防止只顾眼前利益和局部利益而牺牲长远利益和全局利益的行为。

四是综合利用的原则。对海洋的开发应进行综合考虑,要有科学的统一规划,协调一致的行动。入海河流的沿岸、沿海带和岛屿的开发及产业发展必须综合规划,要避免顾此失彼,或一面建设一面破坏的现象,以及由此导致经济效益不佳、环境与生态破坏的后果。同时,在对资源的利用上通过对资源进行深加工达到多种目的应用,使单一的资源产生多种使用价值,提高资源的使用效率。如水产品除食用外,还可将其废弃物加工制成饲料、医药品,经济效益可大大提高。

五是协调发展原则。海洋资源开发要与其陆地经济的开放、开发相协调。海洋经济发展要与陆域经济的发展相协调,要遵循多学科合作研究海洋的协调;各个产业发展要相互协调;各海区海洋经济发展相互协调;海洋与陆地经济发展的一体化;海洋重点开发区域与沿岸城市体系建设相结合;海洋资源开发规模与海洋资源、环境的容量相协调;海洋经济的发展目标与海洋环境保护相协调等。

3. 海洋可持续发展的目标

实施21世纪海洋可持续发展战略,要充分发挥海洋区位、海洋资源和海洋科技三大优势,以国际、国内市场为导向,科学合理配置经济资源;大力实施科教兴海,加快科技成果转化、科技产业化和产业结构优化调整;坚持依法兴海,强化海洋综合管理,保护海洋环境,促进海洋经济、海洋生态和海洋社会效益的协调健康发展,最终建成一个可持续发展的“海上中国”,争取海洋经济对国民经济的发展做出更

大的贡献。

四、实施海洋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对策

(1) 加强宣传教育,转变观念,提高全民的海洋可持续发展意识。可持续发展是一种全新的发展模式,实现海洋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当务之急是提高全社会对海洋可持续发展战略的认识,增强可持续发展观念。过去,海洋开发过程中出现的种种破坏资源、环境的行为,最根本的原因是没有正确认识海洋开发与保护的关系,没有树立可持续发展的思想,导致行为的盲目性。因此,要利用报刊、广播、影视等宣传媒介和舆论工具大力宣传我国海洋资源、环境面临的严峻形势,使全社会充分认识到实施海洋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意义,提高管理决策者执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自觉性,并将其贯彻到各级政府的规划、决策和行动中去,使海洋可持续发展思想纳入决策程序和日常管理工作中,通过宣传提高公众的海洋可持续发展意识和素养,使人们认识到海洋环境和海洋资源是人类赖以生存的重要条件,尤其是在人口不断增长、陆地资源日益枯竭的情况下,如何合理利用海洋资源关系到每个人的切身利益,从长远利益着眼,为子孙后代着想,必须提高全民的海洋资源和海洋环境的保护意识,树立“海洋资源应永续利用”观念。形成人人关心海洋,人人支持保护海洋的局面,真正做到靠海吃海,养海护海,使海洋能够长期持续地为人类造福。

(2) 加强海洋法制建设,推进依法治海。建立我国海洋可持续发展法律体系。要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为基础,加速国内海洋资源开发与管理的立法。要通过国家立法和国际谈判,尽早划定我国管辖海域的范围,并采取适当措施,对管辖海域实施有效控制和管理,以维护我国海洋主权和权益。加强海洋执法队伍建设,渔政、海

监、港监以及公安边防、海关、海军等要协作配合,形成合力,逐步由部门分散执法过渡到全国统一的海上执法。鉴于目前短时间海上统一执法有很大困难,建议国务院主管编制部门可召集各海上执法管理部门的代表和专家组成统一的执法协调机构,进行国内外情况调查研究,经论证提出我国海上统一执法的管理体制和组织编制方案,报经国务院批准后贯彻落实。要继续严格贯彻实施《渔业法》及其《实施细则》,加强渔业资源保护、增殖、和合理开发利用的管理,开展我国海域渔业资源最佳可捕量研究,制定渔业资源限额捕捞管理法。要以渔业资源再生产能力和增值能力为标准,科学论证和制定每一个海区资源可捕量,按可捕量控制海上捕捞许可证发放和每证的可捕量限额,在规定可捕量的同时,也要对不同渔汛、渔区可使用的渔船和渔具种类大小、数量以及可捕鱼类标准作出规定。依法从严查处乱围海、乱填海、乱倾废和电炸毒鱼作业的行为。通过推进“依法治海”,使海洋管理进一步规范化、法制化、促进可持续发展。

(3) 强化海洋综合管理,促进海洋资源的合理利用。强化海洋综合管理是海洋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前提。目前,我国的海洋开发涉及众多行业部门,但海洋是一个统一的自然系统,对海洋中任何一类资源的开发,都可能对其他资源产生或大或小的影响,并不可避免地打破原有的海洋生态平衡。这一客观规律决定了海洋分类管理的局限性。因此,各行业,各部门要从全局的利益出发,协调配合管理好海洋,并站在 21 世纪海洋发展战略的高度,建立一个强有力的、有权威的、能真正行使综合管理职能的海洋管理机构,摒弃急功近利、各自为政的做法,减少开发利用的盲目性和短视行为。

要按照“合理布局,协调发展”的原则,加强宏观调控。要真抓好海洋

各产业的协调发展,比如海洋渔业、滨海游乐业、港口运输业和临海工业等都必须以战略的眼光、全局的观念来考虑,努力提高海洋开发的整体效益。切不可片面强调发展某一产业而忽视了对其他产业的影响。海洋产业的内部也要做到合理布局协调发展。要推行海域使用许可和有偿使用制度,鼓励生态养殖,对乱围垦、乱填海及严重污染海洋环境的滨海工业,要严厉查处和治理,对不符合环保要求的项目,一律不批准上马。国家要从未来海洋经济发展战略的高度,制定全国海洋开发总体规划,沿海各省、市、县要根据全国规划的布局要求,制定地区性发展规划,进行反复的分析、论证,因地制宜,选准本地区海洋产业发展的主攻方向。要在摸清海域资源状况以及所处的地理位置的基础上,科学地制定海洋功能区划,充分发挥海洋功能区的作用,使海洋开发活动避免盲目性和无序、无度的状态,实现海洋资源开发决策、管理的科学性,实现海洋资源利用的合理和高效益,减少对海洋资源的浪费和海洋环境的破坏,努力实现海洋资源的永续利用。

(4) 调整海洋产业结构,推动产业优化升级。鉴于当前我国海洋产业结构仍处于低级发展阶段,第一、二、三产业结构比例不合理。因此,必须大力调整海洋产业结构,促进传统产业的技术升级,加快海洋二、三产业的发展。要坚持整体推进、突出重点、促进海洋开发由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要推动渔业经济由量的增加转到质的增长上来,现在近海渔场资源破坏严重,大量的基础生产力闲置,如果充分利用这些生产力,走海洋牧场建设之路,可以得到事半功倍的效果。我国近海渔场如果全面实施海洋农牧化战略,实行鱼虾贝藻放流增殖,如果牧场化达到日本濑户内海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的水平,其效益比现在要增长几十倍。海洋捕捞业如果重视加强资源保

护,合理利用中上层资源,采取小(保)变大(捕),烂(鱼)变鲜(鱼),死(鱼)变活(鱼),产量、产值可在现有的基础上翻几番。大力推进渔业传统产业向新兴产业转化,积极发展休闲渔业,寓钓于乐,加快走出去的步伐,到公海捕鱼,到国外合作搞养殖、捕捞、加工和增加鲜活品出口,增强创汇能力。要鼓励各种经济组织在投资兴办海水养殖基地和发展海洋捕捞业的同时,引进先进生产线,兴建精深加工基地,建立起种苗培育、养殖、产品加工、包装、储运、饲料及供应、产品销售等相互配套、综合经营的“一条龙”体系,以实现海洋二、三产业增加值的迅速提高。要大力发展以海洋生物等为资源的海洋工业。在沿海藻类养殖业发达的地区,发展制碘、褐藻胶等化工生产;利用海洋生物发展营养滋补食品;开发海洋

药物等等,并迅速形成规模生产能力,率先占领市场。加快海洋资源的综合开发和利用,建立海洋可持续发展的生态产业系统。

(5) 依靠科技进步,提高开发水平。海洋产业总体上是属于高新技术,海洋开发的高水平持续发展,取决于科技进步。我国海洋科技具有一定优势力量,要通过市场机制和政策引导,把科研队伍组织起来,围绕当前海洋科技面临的重大问题,组织海洋科技人员进行科技攻关,有重点地解决海洋资源开发利用中的关键技术,提高海洋科技产业化程度和对海洋环境的保护能力。要开展海岸带资源利用技术研究,特别是加强对养殖容量与优化技术、海岸带环境污染监测技术研究,进一步提高海岸带资源可持续发展的能力。针对我国海水养殖品种单一、品种退化及病害较重的现状,积极发展细胞工程、基因工程育种育苗技术、海洋活性物质提取技术,促进海洋养殖业向高新技术产业转化。要建立各种形式的海洋科技市场,健全科技成果转化的中介机构,提高海洋科技成果的转化率。要增加对海洋科技和开发的投入,广辟资金渠道,逐步形成财政拨款、金融贷款、单位自筹和利用外资为四大支柱,多渠道、多层次的海洋科技开发投入新格局,加强各类海洋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机构的力量,为海洋产业的发展提供科技后备支持。要通过多层次海洋科技和管理人才培养,造就一支多层次、多方位的海洋科技队伍,使海洋资源优势切实转化为经济优势。

(6) 加强海洋生态环境的整治与保护,减轻海洋灾害。良好的海洋生态环境,是实现海洋资源可持续利用的重要保证。针对我国海洋区域生态环境状况,应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海洋生态环境的整治

保护工作。重点是长江、黄河等主要入海河流水污染的区域治理;重点海湾环境污染的综合治理和生态保护;建立与完善海洋环境与灾害监测与预报系统;应坚持预防为主的原则,对造成或可能造成海洋污染损害的行为,要采取防范措施。要提高资源的综合利用率和废物处理率,对必须向环境排放的污染物,要进行陆域、海域处置对比评价,选择环境影响最小的方案;禁止放射性废物及其他放射性物质向海洋倾倒;严格控制具有高度持久性和毒性合成有机化合物排放入海。建立污染物排海总量控制制度,废止陆源污水未经处理直排入海的行为,逐步实行离岸排放制度。坚决贯彻执行《海洋环境保护法》,强调经济建设与海洋环境保护协调发展,贯彻“谁污染、谁治理,谁破坏、谁恢复,谁使用、谁补偿”的原则;增加对海洋环境保护事业的投入;大力推进海洋环境保护的科技进步,积极发展海洋环保产业。要加快建设基础性的海洋观测系统,海洋预报、警报系统,制定防灾、抗灾、救灾应急计划,开展灾情调查分析和对策研究,以及防灾工程建设等。

鉴于目前中国近海海洋环境日趋恶化,已严重破坏了海洋生态,影响了国家形象和国民生活,建议国家实施以海洋环境保护为核心内容的“蓝海工程”,对海洋生态环境实施综合治理。沿海省及重点海区实行行政首长负责制,制定落实“蓝海工程”计划目标和措施,把海洋环保指标完成情况作为各级领导政绩考核的重要依据,以期引起各级领导重视,并在一定时间内抓出成效。

山东省海洋与渔业厅

